必须学会

拒绝和举报

众所周知在香港的楼宇维修工程，在招标承造商的过程中经常发生围标与贿赂事件，其中两个个案如下：

案例一 有持分者拒绝被告所提供的贿赂！

案例二 通过热心市民向廉署举报！ 所以我们必须学习拒绝和举报。

01 案例一

香港廉政公署（廉署）于 2023 年 1 月采取「火网」行动，拘捕楼宇管理业内一个贪污集团的骨干成员，经深入调查后，并于同年 9 月落案起诉其中 23 名被捕人士，控告他们涉嫌串谋行贿受贿共逾 650 万元及串谋诈骗，涉及 10 个住宅及商用楼宇的多项大维修工程及其他工程，合约总值约 5.2 亿元，是廉署历来就楼宇管理及维修最大型检控个案。

该 23 名被告为 21 男两女，年龄介乎 38 岁至 73 岁，分别为 12 名中间人、一名工程顾问、五名工程承办商、三名业主立案法团（法团）／业主委员会（业委会）成员，以及两名物业管理公司职员。

他们被控共 11 项罪名，即八项串谋向代理人提供利益及一项串谋使代理人接受利益，违反《防止贿赂条例》第 9 条及《刑事罪行条例》第 159A 条；以及两项串谋诈骗，违反普通法。

此案件于 2018 年 1 月至 2023 年 5 月期间发生，当中有三名被告为中间人及该贪污集团骨干成员，他们涉嫌串谋楼宇管理业内其他中间人及工程承办商，向多名法团／业委会成员、物业管理公司职员及工程顾问提供贿款，以影响楼宇管理及维修的不同环节，包括大维修工程、升降机井道工程及物业管理合约的招标程序、监督维修工程，以及发放工程中期费用。

此外，多名被告又涉嫌串谋诈骗，涉及夸大多项小型工程报价，以及在一项升降机优化工程投标中排除其他潜在竞争对手。

案件涉及 10 个住宅及商用楼宇，分别为五个私人屋苑、一个居者有其屋计划（居屋）屋苑、两幢私人住宅大厦、一幢商业大厦，以及一个商场的维修工程等，合约总值约 5.2 亿元，个别合约金额由约 46 万元至逾 1.6 亿元不等，牵涉贿款共逾 650 万元。

据廉署调查发现，亦有持分者拒绝被告所提供的贿赂，所以大部分涉案楼宇的相关维修工程仍未批出合约予涉案人士。

另外，廉署在「火网」行动后已主动联络所有涉案楼宇的相关持分者，包括法团、业委会及物业管理公司，以便他们适当跟进涉案工程。相关贪污调查仍在进行，廉署不排除再采取执法行动及起诉更多人士。

02 案例二

香港廉政公署（廉署）与竞争事务委员会（竞委会）于 2024 年 4 月份首次采取联合行动，捣破一个新冒起的楼宇维修工程贪污及围标集团。廉署在联合行动中拘捕 20 名人士，分别为 17 男 3 女，年龄介乎 36 岁至 70 岁，包括该集团的主脑及骨干成员，涉及工程承办商、工程顾问、中间人、业主立案法团成员以及物业管理公司职员。

廉署与竞委会于联合行动中，根据法庭手令搜查了共约 40 个处所，包括多间工程承办商、顾问公司及物业管理公司的办公室，以及涉案人士的住所等，并检走多项证物，包括多部电脑及手提电话，以及与楼宇维修工程相关的招标文件等。

涉案公司及人士涉嫌行贿受贿以及从事反竞争行为，借此操控楼宇维修工程的招标程序，将工程标价夸大，协助与集团有关的承办商取得工程及顾问合约，并操控监督维修工程及发放工程费用，违反《防止贿赂条例》第 9 条及《竞争条例》的「第一行为守则」。

行动共涉及两个位于港岛的住宅屋苑及商住楼宇，以及四个位于新界的住宅屋苑及工业大厦的多项维修工程项目，合约总值约 1.8 亿元，个别合约金额由数百万元至数千万元不等。个别工程项目怀疑涉及贿款逾 100 万元。

今次廉署与竞委会首次采取联合行动，充分展现出双方决心打击涉及楼宇维修的贪污及潜在反竞争行为。廉署透露调查源自有热心市民早前向廉署举报涉及楼宇维修的贪污投诉，廉署经深入调查后发现上述贪污及围标集团，并揭发该集团涉及其他屋苑／楼宇的维修工程。而竞委会早前亦接获情报，指有涉案的公司于多个楼宇维修工程中，从事反竞争行为。竞委会及后深入跟进，并信纳有合理因由怀疑有关项目已成为合谋的目标，因而将个案提升至调查阶段。

撰文：CW（运营部）